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青海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参股公司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45.16%股权进展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现代制药”）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青海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参股公司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45.16%股权的进展公告》（详见公司 2018-105 号公告）。

本次交易的受让方为深圳三顺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三顺”），该公司系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竞价方式获得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45.16% 股权，现根据有关规定对深圳三顺有关信息进行补充披露，以下信息系深圳三顺提供及公司从公开渠道获得：

（一）主营业务情况：

深圳三顺的经营范围为：生产经营中西成药、清凉饮料、保健食品、化工产品、生物制品。长春设立加工厂、长白山制药厂；在杭州市、西安市、长沙市、广州市设立办事处。产品 20% 外销。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

（二）股权结构：

公司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中国深圳市裕华通投资有限公司	667.00	66.70%
（香港）华海国际有限公司	259.80	25.98%
博信投资有限公司	73.20	7.32%
合计	1000.00	100.00%

（三）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2,149.67

净资产	149.11
	2017年1-12月
营业收入	8,884.66
净利润	-491.55

深圳三顺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特此公告。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4日